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13位ISBN编号：9787506561594

10位ISBN编号：750656159X

出版时间：2011-4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解放军出版社

作者：丛文胜

页数：78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内容概要

目前，军人和退役军人涉法问题逐年增多，这些都迫切需要依据宪法制定相应的操作性强的法律法规有效保障军人的合法权益。

近几年来，在全国人大会议上都有人大代表联名提案要求制定有关军人权益保护方面的法律。

如，部队中反映比较多的，军人优抚和退役安置、就业和教育培训、退役医疗和养老以及随军家属就业、子女教育，尤其是在边远艰苦地区、有毒有害岗位上的军人及其家属的优待和保障问题等，都需要通过国家立法加以保障。

当前，国家和军队已经出台了一系列有关军人及军属权益保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加大了对现役和退役军人各项合法权益的法律保障力度，使包括现役和退役士兵在内的广大现役和退役军人及军属的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保障，而且新的法规制度还在不断制定和陆续出台中，将会进一步加强所有为国防和军队建设作出贡献的现役和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的法律保障。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作者简介

丛文胜，1969年1月入伍，历任战士、排长、教导员、协理员、沈阳军区政治部干事、军事科学院军队建设研究部研究室副主任、正师职、技术4级研究员，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取得国家律师资格的军队执业律师。

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中国宪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和原中国法学会理事、中国军事法学会常务理事兼秘书长；北京市法学会理事、宪法研究会副会长、立法研究会副会长和北京市律师协会顾问等。

参加了国家重要法律法规和军队条令条例的编修，著有《军事法制史》、《中国共产党的法制理论与实践》、《战争法原理与实用》、《法律战经典案例评析》、《治军铁律》和主编《人民军队法制建设八十年》、《新中国国防法制建设六十年》、《法律战讲座》等10余部著作。

在《中国法学》、《中国军事科学》、《法学杂志》、《中国军法》等刊物发表学术文章200余篇。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书籍目录

前言

第一篇 优待

1. 我国法律对军人权益保障是如何规定的
2. 义务兵入伍后, 家属享受哪些优待
3. 高校毕业生入伍的优惠政策及特点是什么
4. 义务兵优待金是如何确定的
5. 优待金能作为其他税款抵消吗
6. 发放优待金有统一规定的标准吗
7. 如何确定农村义务兵优待金标准
8. 易地入伍的义务兵家属是否享受优待金
9. 城镇义务兵家属如何申领优待金
10. 对特困家庭的退役士兵有无照顾政策
11. 如何确定和发放定期定量补助的优抚对象
12. 哪些退役军人可以享受定期定量补助
13. 义务兵家属的医疗有无优待照顾
14. 优抚对象被劳动教养或判处徒刑的是否继续享受优待
15. 对在乡复员军人有哪些优待照顾
16. 义务兵改为士官后, 家属还享受优待吗
17. 优抚对象住房如何优待
18. 士官随军家属落户享受什么优待
19. 符合随军条件但无法随军的家属享受什么优待
20. 士兵必须有优待安置证才能享受优待吗
21. 优待安置证如何制发
22. 士兵从部队考入军校后还享受优待金吗
23. 大学生士兵服役后有哪些优惠政策

.....

第二篇 抚恤

第三篇 就业安置

第四篇 教育培训

第五篇 维权和纠纷处理

第六篇 退役士兵安置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他规定

附录: 常用相关法律文件

主要参考文献

后记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章节摘录

版权页：对于维护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退役士兵安置事关军队和国防建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大局。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各项改革的不断深入，退役士兵安置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和矛盾，主要表现为现行安置政策法规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安置办法与市场就业机制相冲突。为适应形势的变化和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国家不断调整安置政策，特别是在加大安排工作力度的同时，适应用工制度的改革，积极总结各地的经验做法，不断拓宽安置渠道，积极鼓励和引导退役士兵走自谋职业的路子。

经过几年的努力，目前全国已有1000多个县（市）推行了自谋职业的安置办法，每年选择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已达到25%。

尤其是在沿海经济发达的浙江、广东、江苏、福建等省已达到50%以上。

实践证明，自谋职业的安置办法是与市场经济体制的发展要求相适应的，也是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难的有效途径。

为此，国务院、中央军委要求民政部会同教育、公安、财政、人事、劳动保障、人行、税务、工商等部门抓紧研究制定扶持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优惠政策。

国家制定出台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优惠政策，其目的就是要为城镇退役士兵提供多方面的优惠和保障，提高他们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就业竞争能力，引导和鼓励他们转变就业观念，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适应劳动用工制度改革，主动走政府扶持、市场就业路子，以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

其根本意义在于，通过退役士兵的优惠，鼓励适龄青年积极参军报国，激励在役士兵安心服役，促进军队和国防现代化建设，保持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的大局。

73.自谋职业城镇退役士兵就业后享有哪些社会保障《关于扶持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优惠政策的意见》，对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就业后的社会保障问题作了明确规定。

一是本人要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积极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军龄视同社会保险缴费年限，并和实际缴费年限合并计算，享受相应社会保险待遇。

二是安置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要凭民政部门核发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证，为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办理社会保险登记接续手续，及时建立基本养老、基本医疗等社会保险个人账户。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编辑推荐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常用法规指引大全》是由解放军出版社出版的。

<<士兵优抚与退役安置法律问题>>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